

「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工程計畫生態保育督導小組」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 時間:111 年 2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 30 分

記錄: 鄧宇傑

貳. 地點:本局第二會議室(3F)

參. 主持人:曾副局長國柱

肆. 出席人員:詳簽到簿

伍. 主持人致詞: (略)

陸. 業務單位報告: 本局「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工程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執行中辦理生態保育措施, 以減輕工程對生態環境影響, 特成立「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工程計畫生態保育督導小組」, 以諮詢本計畫生態保育方案及執行督導。本計畫目前辦理基本設計作業中, 後續細部設計及工程施工將採統包執行, 屆時施工階段生態檢核作業已包含於工作項目中。本次會議向督導小組說明本計畫內容、目前生態調查成果及後續執行對策程, 並請委員指導。

柒. 討論意見:

一、林委員鎮洋:

1. 建議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擬妥生態保育措施應辦事項移交統包團隊。
2. 科進栢誠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除既定生態調查外亦請盤點是否有基本設計團隊疏漏事項。
3. 上坪溪因上坪攔河堰引水, 故長期乾涸, 若本工程可順勢予以改善其流量將有利於生態復育。
4. 本工程棄方處理宜降低對生態環境影響。
5. 統包團隊及後續執行的生態檢核成果建議可提供生態保育督導小組參酌。

二、陳委員江河:

1. 生態保育措施之建議, 基本設計團隊應提出具體生態保育建議作為後續工程設計及施工之依循準則, 例如: 樹木移植建議甚麼月份移植? 到何

處？等。

2. 石門水庫之水域生物是否會誤入涵管，進而影響聯通管下游水域生態（外來物種移動），建議提供適當調查及補充？
3. 生態檢核機制簡報第 6 頁，請釐清生態保育督導小組工作重點？
4. 以水資源利用角度，非常肯定越域引水之必要性，但工程期間仍應持續監測生物或環境之正負面影響，其反饋的監測成果，亦可作為未來類似工程執行之參據。

三、彭委員桂枝：

1. 上坪溪及油羅溪周邊物種調查點位（包含紅外線架設點及水域調查點），建議參考新竹縣政府 111 年頭前溪生態調查報告，相關資料已提供業務課室。
2. 基本設計階段目前僅進行水域、陸域生態調查，建議仍依照生態檢核執行要點提供生態保育措施建議。
3. 民眾關注點應為竹 28-1 點位（隧道出口處），此點應為路殺機率較大之地點，於開工後環境影響也較為劇烈，應提供物種保護方法。
4. 上坪溪在攔河堰以下呈現斷流狀態，工程是否能使攔河堰取水需求減少使生態基流量回歸河川，達成正面效益？
5. 應考量魚虎等強勢水域外來種造成之影響，建議長期監測及調查。

四、陳委員有祺：

1. 基本設計時之生態調查點位共 7 處，範圍及點位之決定依據為何？
2. 沿線帶狀測量定義為中心線往外 50 公尺之調查，調查密度是否充足？
3. 各敏感區畫設範圍很大，應將其與工程預定施工區域有所連結，應於圖面上呈現施工範圍或施工影響範圍。
4. 應補充保育措施或具體訂立迴避原則，勿太攏統造成後續統包商執行困難。
5. 基本設計團隊應儘早確認生態保育範疇及保育對策等，避免後續統包商執

行困難。

五、張主任工程司家榮：

1. 上坪溪還水於河於技術上是可行的，但仍需考量實際降雨、水庫蓄水量與供水情形，再來評估上坪堰實際引水量，以達水系營造目標。
2. 希冀生態保育督導小組執行顧問權利，並藉由委員專長以提升本計畫之工程效益。
3. 後續資訊會公開並提供委員網頁連結，以利委員檢視。

六、曾副局長國柱：

1. 委員提到本工程完成後，減少上坪堰引水至寶山、寶山第二水庫的水量，是還水於河的概念，可從水源供需情勢來評估操作，增加本計畫多元效益、及提供水域生態系統服務。
2. 請執行團隊與本局各課(中心)密切橫向資料整合，如本局每年有進行石門水庫生態調查，其成果可供參考。
3. 應於敏感區位圖內標註可能受工程影響範圍及受關注物種，計畫執行範圍內會影響的是重點，範圍外而且不會影響的要用文字敘述清楚，否則誤以為調查範圍或文獻蒐集範圍的數公里方圓都是影響關注區域。

玖. 綜合決議：

- 一、基本設計現階段之生態檢核及保育措施研擬成果，請中興工程顧問團隊詳為敘明，納入工程招標文件，俾後續統包廠商執行依據及要求重點。
- 二、請加強蒐集本計畫區域範圍內近期最新的生態調查相關成果(例如新竹縣政府農業處 111 年度於頭前溪的生態調查、二河局的頭前溪河川情勢調查等)，讓本計畫生態保育措施研擬更周延及避免疏漏。
- 三、本小組會議紀錄及定案資料、簡報請計畫課於本局官網資訊公開；生態檢核成果請品管課提供給各督導小組委員參閱。

拾. 散會(15:00)

「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工程計畫生態保育督導小組」第1次會議

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品管課

時間	112年2月15日 上午13時30分		地點	本局第二會議室	
召集人			記錄		
出席人員	姓名	職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1	張副召集人家榮			
	2	林委員鎮洋			
	3	陳委員有祺			
	4	陳委員映竹		請假	
	5	陳委員江河	常務 監事		
	6	彭委員桂枝			
	7				
	8	計畫課			
	9				
	10	工務課			
	11				
12	品管課				

時間		112 年 2 月 15 日 上午 13 時 30 分		地點	本局第二會議室	
	13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林 宏		
	14			鍾長霖		
	15			鄭文翔		
	16					
	17					
	18	科進栢誠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蔡 光遠		
	19		經理	江 銘祥		
	20		工程師	李鎮宇		
	21		工程師	楊鎮源		
	22					

